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防城港市教育局的防城港市 2026 年“国培计划”市级统筹项目培训服务采购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防城港市中小学班主任人工智能融合管理能力提升培训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期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2648.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9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防城港市中小学体育骨干教师人工智能融合教学创新能力提升培训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期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2648.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9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防城港市中小学美术骨干教师人工智能融合教学创新能力提升培训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期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2648.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9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防城港市中小学音乐骨干教师人工智能融合教学创新能力提升培训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广西期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5人，营业收入为2648.0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94.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章）：广西期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25 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